

新竹縣 鄉鎮市 農保應自付之保險費補助申請書		申請人： (簽章)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申請人			轉匯帳戶資料	證件	備註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金融機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個人戶籍謄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國民身分證正背面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農保自付額繳費證明正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農會存摺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其他。
出生日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國 年 月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國前	足齡			
身分證字號				代號	
設籍日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世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 月 日	電話		帳號	
地址	鄉鎮市 村 鄰 街 里 路 巷 弄 號 樓				
申請資格	依據新竹縣政府辦理六十五歲以上老年農民(原住民滿五十五歲以上)參加農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之保險費補助要點規定： 凡於民國94年7月31日前設籍新竹縣，年滿65歲以上之農民且符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發放之資格條件；或年滿五十五歲以上之原住民，而無下列情形之一者： 1. 於民國94年7月31日前設籍本縣但實際未居住本縣，經查獲屬實者。2. 其農保已由其他政府機關編列預算補助者，其未獲補助部分，不在此限。				
切 結 書					
立切結書人 茲申請新竹縣政府農保應自付之保險費補助，本人確實於民國94年7月31日前設籍新竹縣並繼續居住，並無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： 一、農保已由其他政府機關編列預算補助者。 二、最近一年內居住國內未滿一百八十三日者。 若有虛報不實，同意貴府依法查核本人相關資料，除無條件收回農保應自付之保險費補助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另本人如有溢撥部分，同意繳回，特立切結書為證。					
此致 新竹縣政府		具切結書人： 簽章 身分證字號： 住址： 保證人： 住址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
鄉鎮市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規定：自民國 年 月 日起每半年補助農保應自付之保險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本補助要點第2點規定。				
新複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規定：自民國 年 月 日起每半年補助農保應自付之保險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本補助要點第2點規定。				
主管 承辦人員	縣長 農業處處長 農業處副處長 科長 承辦人				

收執聯(申請人留存) 茲收到	先生(女士)農保應自付之保險費補助申請書一份	日期：	受理人：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-